

附件

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进口展品清单

序号	类别	每个展商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销售数量或金额上限
1	机器、机械器具、电机、电气设备 (医疗或外科用仪器及设备除外)	10件
2	牵引车, 特殊用途的机动车辆 (主要用于载人或货运的车辆除外)	2件
3	船舶及浮动结构体	3件
4	光学、照相、电影、计量、检验仪器及设备、 精密仪器及设备	5件
5	医疗或外科用仪器及设备	5件
6	除上述类别外的其他展品	2万美元

注：上述各类别展品不包括烟、酒、汽车、列入《进口不予免税的重大技术装备和产品目录》的商品、濒危动植物及其产品，以及国家禁止进口商品。